

合同编号：LGCJ-ZXHT-20260538

合同书

项目名称：西城门诊部装修改造项目医疗工艺咨询服务

甲方（代建单位）：珠海联港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金湾区市民服务中心 C2 栋 4 楼

乙方：北京轩涵睿勤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6 号朝外 SOHO A 座 1801 室

丙方（建设单位）：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医院（珠海市金湾中心医院）

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虹阳路 2 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综合医院建筑设计标准》（GB 51039-2014）、医院消毒卫生标准、洁净手术部建设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标准，甲乙丙三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互利共赢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本项目医疗工艺咨询（三级流程设计）服务事宜，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

项目背景：医疗与工艺咨询单位介入工作时，室内设计公司已经基本完成一二级流程平面的设计，医疗工艺单位（对现有平面做出评估建议和少量修改完善，同时检查设计院的二级流程落实和稳定）参加了二级流程平面的确认会议。适时启动三级流程的设计工作。

服务核心：医疗工艺三级流程（医疗工艺条件）设计，以技术指标为目标，研究医疗功能房间医疗行为需求，明确房间尺寸、门规格、水暖电末端、独立消毒、独立排风等技术条件。

二、服务内容与工作任务

（一）核心工作内容

开展医疗工艺三级流程设计，明确各医疗房间技术条件、尺寸、门体规格、水暖电末端点位、独立消毒/排风要求；

配合建筑初步设计同步推进，完成成果编制并协助施工图编制。

开展本服务时，所需的任何资料均需由乙方自行搜集或付费收集，甲方、丙方对此不承担责任与义务。

（二）具体成果交付

《典型房间详图》：覆盖全院功能房间种类平面详图及填图，含家具设备布置、技术条件需求；

《功能技术规格说明》：按初步设计投资标准优化建设标准，调整功能技术规格要求；

《消毒范围与物流点位平面示意图》：标注消毒房间位置与等级、物流点位，符合现行医院消毒、洁净规范；

配合完成施工图编制相关医疗工艺技术支持。

三、服务周期与工期要求

总服务周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三级流程成果验收通过且协助完成施工图编制止；

三级流程设计工期：平面填图：4 周内完成；详图设计：2 周内完成；

因甲方提供资料延迟、审批滞后、需求变更或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误，工期相应顺延，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合同金额与价款构成

合同总价（含税）：人民币：95,000.00 元（招标控制价 10 万元×95%），大写人民币：玖万伍仟元整，完成《任务书》及合同约定全部工作内容后结算，最终的服务费以丙方建设单位根据验收后的审核金额为准，该审定结果对甲、乙双方具有最终约束力。若丙方审核结果与甲方、乙方此前确认的金额不一致，应以丙方审核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依据，乙方不得以已经过甲方确认等理由提出异议。

价款包含：本合同约定全部服务内容、成果编制、现场配合、差旅、通讯、管理、全额税费、合同履行期间所有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

五、付款方式

乙方完成全部最终成果交付，包含《房间详图》《功能技术规格说明》《消毒范围与物流点位平面示意图》，所有成果均符合甲方要求后，经甲、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丙方审核无误后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费用的 60%；施工图设计文件经相关部门审查合格后，经甲、丙双方验收合格，丙方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咨询费结算价的 100%。

甲方不承担因丙方无故拒绝支付或迟延支付引起的违约赔偿责任。付款前乙方需向丙方提供等额的正规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若乙方延迟提供或提供不合规发票导致丙方付款的延迟，相应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每次工程进度款支付前，乙方向丙方以现金或银行转账方式足额缴清相关违约金，经核实无误后，方可办理进度款支付手续（如有）。

因乙方责任导致提供的发票出现税务问题时，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其相关的损失。

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广东省人民医院珠海医院（珠海市金湾中心医院）

纳税人识别号：12440404315077133G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珠海金湾支行

账号：44001646635053006869

六、成果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有效规范标准（《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GB 51039-2014、医院消毒卫生标准、洁净手术部建设规范等）；

符合本合同、任务书及各方确认的技术要求；

甲方收到成果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视为验收合格。

七、三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及时向乙方提供项目已有图纸、设计任务书、建筑方案等基础资料，并对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指派专人对接，及时确认流程方案、验收成果，协调院内及设计单位配合；有权对乙方服务过程、成果质量监督审核，提出合理修改意见。

（二）乙方权利义务

按合同、任务书及规范标准，按时保质完成服务并交付成果；

组建专业团队，与建筑、室内设计单位同步配合，保障流程衔接；

对成果科学性、合规性、实用性负责，满足医疗工艺与院感要求；

配合甲方验收、施工图编制，提供必要技术答疑、交底服务；

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项目资料、成果及甲方保密信息。

（三）丙方权利义务

甲方为本项目代建方，丙方委托甲方对整个项目进行全过程管理。

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金额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八、知识产权与保密

乙方交付的全部成果知识产权归丙方所有，乙方享有署名权；

各方对合同内容、项目资料、成果、商业信息等保密，保密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3 年；未经各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合同终止、解除后，保密条款继续有效。

九、违约责任

（一）乙方成果不符合合同及规范要求，须无偿返工直至合格；

（二）因乙方原因未按期提交成果，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 0.5%向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的，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费用并赔偿损失。

（三）乙方不得转包或违规分包本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工作，否则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

（四）因甲、丙方原因导致乙方逾期交付成果，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五）丙方逾期付款，每逾期一日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 1.5 倍计算违约金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乙方有权暂停服务，甲方承担相应损失；

（六）任何一方违反保密约定，向对方支付合同总价 1% 违约金，赔偿全部损失。

十、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遭遇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7 日内提供有效证明；各方根据影响协商延期、部分免除或终止合同，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变更、解除与终止

合同变更、补充须经各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乙方完成全部服务、丙方付清全部款项，合同自动终止；

合同终止不影响保密、知识产权、争议解决、违约责任等条款效力。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各方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维权产生的一切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损失及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执行费、交通费、调查费等一切损失执行费、交通费、调查费等。

十三、其他

本合同附件、招投标文件、医疗工艺咨询任务书、各方确认的会议纪要、补充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各方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补充协议约定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补充协议未约定的内容，以本合同为准。

医疗工艺咨询行业无强制资质要求，乙方确保具备相应服务能力与专业团队；
各方联系方式、地址变更，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各方确认本合同约定地址为法律文件可送达地址；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贰份，乙方叁份，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三方法定代表人 / 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